临沂市河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临东政办发〔2020〕20号

河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河东区招商引资项目评审 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,临沂汤头温泉旅游度假区、临空经济区(河东经济开发区)、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,区政府有关部门,上级驻河东有关单位:

《河东区招商引资项目评审管理办法》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,现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河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9月17日

河东区招商引资项目评审管理办法

第一章 总则

- 第一条 为突破大招商、快落地,更好的节约集约利用土地等资源,促进招商引资向招大引强选优转变,把好项目准入关,奋力建设大美新临沂美丽河东区,根据国家、省、市有关规定,结合我区实际,制定本办法。
-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拟落户我区的固定资产投资1亿元以上的工业、农业招商引资项目,固定资产投资2亿元以上的服务业项目(不含房地产项目)的评审工作。

第二章 项目初审

第三条 对招商引资项目实行初审制度。项目引进单位负责组织项目评审材料,由拟落地的镇街、园区负责组织初审。

第四条 对需初审的项目,引资人(单位)要及时将申报材料报送初审单位。项目初审申报材料:

- (一)项目是否符合产业政策,土地、建设规划和环保、节能要求;
- (二)项目建筑设计、工艺流程是否符合安全生产、技术水平的要求;
- (三)项目投资强度、亩均产值、亩均税收、单位能耗增加值、单位排放增加值是否达到相应要求;

- (四)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构成,包括土地价款、基建投入、设备投入;
- (五)确定项目的选址、用地面积,以及拟进行一事一议的事项。

第五条 对具备初审条件的项目,由各镇街、园区报区政府 同意后组成考察小组,对投资方的实力和拟投资项目的真实性进行核实,全面核查投资方现有企业的固定资产、企业开办、产品、产能、纳税、产品市场前景、银行授信等情况,实地考察拟投资项目的投资额、主要产品、产能、预计产值、利税、产品市场前景、建设资金来源等情况,形成考察报告,提出初审意见(见附件2)。

第三章 项目评审

第六条 成立河东区招商引资项目评审委员会(见附件1,以下简称评审委员会),定期对通过初审的项目进行评审,确定是否准入,特别重大项目可随时进行评审。

第七条 各镇街、园区及时将项目初审考察报告报送评审委员会办公室。项目引进单位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,向评审委员会办公室一并编制提报以下材料:

(一)基本资料

- 1. 项目简介;
- 2. 投资方概况;
- 3. 产品性质;

- 4. 产品用途;
- 5. 环保情况说明;
- 6. 产业政策要求及约束;
- 7. 能耗情况;
- 8. 安全生产情况说明;
- 9. 装置(设备)数量及装置定员;
- 10. 拟开办企业概况;
- 11. 资金来源;
- 12. 建设周期与节点计划。
- (二)国内外市场分析及预测
- 1. 国外生产消费情况及预测;
- 2. 国内生产消费情况及预测。
- (三) 工艺流程
- 1. 拟建规模及项目属性;
- 2. 主要原材料及公用工程消耗;
- 3. 技术方法:
- 4. 工艺流程图;
- 5. 产品标准。
- (四)效益分析
- (五)投资构成
- (六)其他

第八条 评审委员会根据招商引资项目评价标准,结合初审单位提交的考察报告,提出具体评审意见(见附件3)。评审委员会根据项目的行业、规模、技术含量等情况,邀请相关专业技

术人员参与评审,必要时邀请大专院校、科研院所、工程咨询机构专家、教授共同参加。

第九条 项目拟落户的镇街、园区负责初步选址,自然资源、 行政审批、住建、生态环境、水务等有关部门参与选址,并报评 审委员会审定。项目选址必须符合有关政策规定、国土空间规划。

第十条 评审委员会成员单位和相关人员接到会议通知后,应按时参加评审会并发表意见,对未参加会议或未发表评审意见的,对该项目的评审结果视为同意,并承担相关责任。对评审的项目,评审委员会职能部门就是否准予落户及给予的政策等出具书面意见,并作为是否办理相关手续的依据。凡通过评审准予落户的项目,各相关单位应在相关行政许可规定的时限内完成相关手续办理工作,不得拖延或拒绝办理;未通过评审的项目不得擅自办理相关手续。

第十一条 项目评审实行质量问责制。评审委员会成员在项目评审时要坚持原则,实事求是,明确表明评审意见并在会议记录上签字。引进单位要如实提报评审所需的各种材料。对恶意串通、弄虚作假的,视情况分别追究引资单位相关责任人和相关评审人员的责任。

第四章 项目落地

第十二条 项目选址后,由引进单位和投资方进行对接,由区政府和投资方及时签订合同(协议)。合同(协议)要严格按照评审委员会审定的内容签订,不得随意变更。项目在签订合同

(协议)时需明确引资单位或引资人。

第十三条 对已签订合同(协议)的项目,按照项目评审的内容,结合阶段性可利用建设用地情况,对项目分配建设用地指标。低于15亩的新建工业项目原则上不再单独供地,鼓励和引导企业通过租赁、购买多层标准厂房解决生产经营场所问题。

第十四条 项目分配用地指标后,要加快办理各项手续。手续办理完成的项目,及时将所有材料报区投资促进中心备案。

第十五条 对上报信息不实骗取土地指标的,取消项目享受的相关扶持政策,情节严重的,不再安排供地。对因投资方原因造成土地闲置的,严格按照国土资源部《闲置土地处置办法》(国土资源部第53号令),收取土地闲置费或依法收回土地使用权。

第十六条 属于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范围的项目,按照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进行。

第五章 附则

第十七条 对世界 500 强、中国企业 500 强、行业龙头、隐形冠军、独角兽等企业投资的项目,视情况直接进行合同(协议)审议或者项目评审。

第十八条 对总部经济类、金融服务业类等项目实行准入登记,不再进行评审,但须填报《总部经济类、金融服务业类项目准入登记表》(附件 4),向评审委员会进行备案。

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具体负责组织实施。

第二十条 评审委员会成员如有变动,由其所在单位接任人员自然替补。

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自 2020 年 9 月 17 日起施行,有效期至 2022 年 9 月 16 日,临东政办发 [2017] 7 号文件同时废止。

附件: 1. 河东区招商引资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

- 2. 招商引资项目基本信息表
- 3. 河东区招商引资项目评审申报表
- 4. 总部经济类、金融服务业类项目准入登记表

河东区招商引资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

主 任:姚运明 区委副书记、区政府区长

副主任: 吴世强 区政府副区长

成 员: 魏元涛 临沂汤泉旅游度假区管委会副主任

王金奎 农高区党工委书记、管委会主任

冯正新 河东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、管委会主任

王守堂 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

卫俊岩 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

贺连献 区科学技术局局长

王家楼 区文化和旅游局局长

陈学涛 区水务局局长

刘振峰 区财政局局长

李汉仁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

吴永学 区自然资源局局长

徐进春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

张 瑜 区商务局局长

张家迎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

张维兵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

李东祺 区投资促进中心主任

王立才 区文化旅游发展中心主任

冯自强 区城市建设发展中心党组书记

吴继波 河东规划服务中心主任

刘玉启 河东生态环境分局局长

张立强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

管德福 九曲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
王胜虎 芝麻墩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
伊传斌 梅家埠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
刘桂波 朝阳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
孙成伟 凤凰岭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
杨 龙 汤河镇党委副书记、政府镇长

王开运 相公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
李 洁 郑旺镇党委副书记、政府镇长

孙 新 八湖镇党委副书记、政府镇长

王帅忠 汤头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
王传义 太平街道党工委副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
评审委员会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设在区投资促进中心,李东 祺、卫俊岩、贺连献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评审委员会不作为区 委、区政府议事协调机构,工作完成后自行撤销。

办公室下设工业项目工作组和科技创新类项目工作组:

一、工业类项目工作组成员单位:

区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区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区发展和改革局、 区财政局、区自然资源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河东生态环境 分局、区投资促进中心

二、科技创新类项目工作组成员单位:

区科学技术局、区行政审批服务局、区发展和改革局、区财政局

招商引资项目基本信息表

專报毕位:(∶	<u> </u>					午 月	日
项目名称							
产品名称					行业类别		
建设地址					所属主体		
法人代表					联系电话		
投资主体名称							
投资主体类型	□世	界 500 强	□中国企业	2 500 强	□其他		
			新项目投资	情况			
总投资			注册资本		用地面积		
(万元)			(万元)		(亩)		
固定资产投资		其中: 土地蒜	改万ラ	元,建筑工	.程款	万元,	
(万元)		设备技	足资	万元,	其它	万元。	0
建筑占地		总建筑面积		建筑密		台加力	
面积(平方米)		(平方米)		度(%)		容积率	
厂房类型	 □ □ □ 旬	冈构	□砖混		多层		
预期年销售收		预期年税收		开竣工	****年**月	***	在**日
入(万元)		(万元)		日期	*****		<u> </u>
投资强度				亩均税收			
(万元/亩)				(万元)			
土地指标情况							
单位产品原材料							
消耗(吨/产品)							
生产工艺流程							
安全生产	□未涉及 业	危化品 □危	化品使用企业	上 □危化	品储存企业	□危化	品生产企
技术来源	□自主创	新 □高新	新技术成果转	化 [□引进(□国	国外、□国	国内)
专利情况	专利号				 颁证时间	年	月

		国际			颁i	正单位			
品牌情况	兄	国家			颁i	正单位			
		省级			颁i	正单位			
			环	保、安	安全、卫	1生情况			
污染所属多		□涉及化学反应工艺 □涉及重金属污染 □涉及大量有机溶剂的使用 □ :						溶剂的使用 □其	
废物排放和	中类	□固体废	弃物 □噪声	ī 🔲	废气 [□粉尘 □	废水		
项目与敏力 方位距离 (牧感点 汚水管网 □ラ [(米) 是否接通			无法接通		使用铅情况			
			·	 步源与	资源消息	耗情况			
所耗能源 种类	原 年消耗量		折合标准煤(吨)			万元增加值消耗量			
电									
原煤									
水									
油									
其他									
合计									
项目法人			签字(盖章) 日期:						
项目所在地主管机关评价意见									
产业导向 合 合		- □不符	□不符			□不符合			
项目选址位置									
项目所在地主管 单位审核意见		(盖章) 年 月 日							
						+	八	1	日

河东区招商引资项目评审申报表

填报单位:			单位: 万	元、「	亩
项目名称					
项目内容		行业类别			
投资方		建设地点			
总投资		项目占地			
建设规模 及内容		签约时间			
资金来源	□区外	□市外 □省外 □	□境外		
年销售收入		年上缴税收			
申请用地指标					
项目落地单					
位审核意见				(盖	章)
			年	月	日
区项目评审					
委员会审核					
意见			年	- 月	日

总部经济类、金融服务业类项目准入登记表

填报单位	<u> </u>				日		
项目名称				签约时间			
项目内容				行业类别			
项目地址				联系方式			
总投资 (万元)		注册资本 (万元)		预期税收 (万元 / 年)			
营业面积		开竣工 日 期	**** 年 ** 月 - ****年**月	一 建设方式	□自建□和赁		
项目简介							
企业名称				成立时间			
注册地址				行业类别			
注册资本		法人们	代表	法人代表 联系方式			
主营业务			·	信用等级			
企业性质	□国企□□	外资 □合	资 □上市公司	□民营 □其	它:		
项目落:	地单位意见			(盖章 年 <i>)</i>			
区项目评 审核	审委员会			年	目		

(空白页)

河东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9月17日印发